

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

项目名称：中国蚝都产业融合发展示范区基础设施建设项目

评价年度：2025 年

区级预算部门单位（公章）：霞山区农业农村局

填报日期：2026 年 1 月



一、项目基本情况

（一）项目概况

1. 项目背景

为推动霞山区生蚝产业融合发展，优化当地渔业及农业农村发展环境，提升生蚝产业竞争力，促进区域经济增长与就业，实施中国蚝都产业融合发展示范区基础设施建设项目。

2. 实施依据

依据区委、区政府关于蚝都建设的决策部署及市委“133”工作办法，结合区域产业发展需求推进项目实施。

3. 主要内容及实施情况

建设内容：包括河道沿岸修复 2000 平方米、沿区道路管道改造 5000 平方米、1 套污水处理设施、海水引用系统（含 1400 米取水管道）、沿区环境整治 24.86 万平方米、600 个停车位、10 个广告牌及 1.25 万平方米蚝交易中心，项目分二期实施。

实施进展：截至评价日，项目累计完成产值 5452 万元，占总造价的 67.5%，项目整体正稳步推进中。1. 海水引用系统完成 97%，取水管道已完工通水，基础输送设施建成；2. 污水处理设施完成 66%；3. 基础设施工程完成 87.5%

4. 预期投入

项目总投资 28000 万元，其中工程费用 23502.12 万元，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3164.52 万元，预备费用 1333.36 万元。总专项债券资金需求 22400 万元，剩余部分由企业自筹解决等。

（二）评价年度项目绩效目标设定情况

1. 总体目标

2026 年 6 月完成竣工验收，7 月投入运营，至 2044 年持续发挥效益。借助基础设施的完善，生蚝产业年产值预计增长超过 30%，将创造超过 1000 个就业岗位，并有效改善区域生态环境，进而促成“产业、生态、民生”三位一体的协同发展新局面。

2. 阶段性目标（2025 年）

完成基础设施（一期）项目竣工，同步启动并推动（二期）项目开发建设。2025 年 10 月前完成本批次 5000 万元专项债券资金使用，用于项目建设前期费用。

2025 年 6 月 29 日前完成石头村首付款支付，解决供产销一体化区建设堵点，创造施工面。

2025 年 6 月 15 日前敲定海水供给协议，推动海水引用系统收益落地，逐步实现融资收益平衡。

项目建设进度稳步推进，年内进一步提升各分项工程完成比例，为 2026 年 6 月整体竣工验收创造条件。

二、绩效自评工作开展情况

（一）自评对象

中国蚝都产业融合发展示范区基础设施建设项目 2025 年度的资金使用、项目建设及绩效目标完成情况。

（二）自评范围

涵盖项目 2025 年度资金到位与执行、资金管理、产出指标、效益指标、满意度指标完成情况，以及主管部门监管、项目存在问题等方面。

(三) 评价指标体系和标准

1. 资金投入指标 (25 分): 包括资金到位率 (8 分, 到位金额/预期投入金额 $\times 100\%$, 100%到位得满分)、资金执行率 (8 分, 实际支出金额/到位金额 $\times 100\%$, 按执行比例得分)、资金管理制度健全性及执行情况 (9 分, 制度完善且严格执行得满分, 存在漏洞或执行不到位酌情扣分)。

2. 产出指标 (30 分)

产出数量 (10 分): 按各分项工程年度计划完成量考核, 如海水引用系统建设、道路工程、给排水工程等, 完成计划得满分, 未完成按比例扣分。

产出质量 (10 分): 工程质量达标, 通过阶段性验收得满分, 存在质量问题酌情扣分。

产出时效 (5 分): 按计划时间推进工程、使用债券资金得满分, 延误酌情扣分。

成本指标 (5 分): 资金使用符合预算标准, 无超支得满分, 超支酌情扣分。

3. 效益指标 (30 分)

经济效益 (10 分): 对当地生蚝产业升级、经济增长的推动作用, 按实际影响程度得分。

社会效益 (10 分): 创造就业机会数量, 缓解就业压力效果, 按实际贡献得分。

生态效益 (5 分): 河道修复、环境整治等改善生态环境得满分, 效果不明显酌情扣分。

可持续影响（5分）：项目对后续生蚝产业持续发展、区域产业融合的支撑作用，按潜力评估得分。

4. 满意度指标（15分）：调查项目涉及企业（如水产企业）、当地居民满意度，90%以上得满分，低于90%按比例扣分。

（四）评价方法

采用定量与定性相结合、查阅资料与实地核查相结合的方法。通过查阅项目资金台账、建设进度报告、会议纪要等资料，核实资金使用和工程进展；实地检查工程质量，走访相关企业和居民，了解项目效益和满意度，综合计算得分并确定评价等级。

（五）自评工作组织

由霞山区农业农村局牵头霞发集团收集整理项目相关资料，开展指标核算和实地核查，撰写自评报告，确保自评工作客观、准确。

三、绩效自评结果

（一）自评结论

2025年度，中国蚝都产业融合发展示范区基础设施建设项目稳步推进，专项债券资金部分到位并按计划使用，阶段性工程任务有序完成，对当地生蚝产业发展和经济社会建设起到一定推动作用，但存在土地租赁未完成、海水供给协议未敲定等问题，影响项目进度和收益实现，需进一步改进。

（二）自评分数和等级

经综合评价，项目自评得分为78分，评价等级为“中”。各指标得分情况如下：资金投入指标20分、产出指标24分、效益指标22分、满意度指标12分。

四、项目资金使用绩效

（一）资金投入情况

1. 资金到位情况

本年度已发行专项债券 5000 万元。资金分配：5000 万元专项用于项目前期费用及项目建设费用，符合项目进度需求。

2. 资金执行情况。

截至评价日，5000 万元债券资金，已拨付前期费用 5000 万元，占比 100%，支出进度与工程进度匹配。

3. 资金管理情况。

相关管理制度健全性：制定了专项债券资金使用管理办法、项目资金台账管理制度等，明确资金使用范围和审批流程。

执行情况：资金使用严格遵循管理制度，按项目建设内容支出，已形成资产按要求进行登记管理，但需进一步加强资金支出进度管控。

（二）绩效目标完成情况

1. 产出指标完成情况

产出数量：海水引用系统整体完成 97%（管道工程完工通水），污水处理设施完成 66%，基础设施建设工程整体完成 87.5%。

产出质量：已完工的海水引用管道工程、污水处理设施、基础设施建设工程等通过阶段性质量验收，工程质量达标。

产出时效：石头村土地租赁、海水供给协议签订完成。

成本指标：已支出资金符合预算标准，无超支情况。

2. 效益指标完成情况

经济效益：项目建设推动了生蚝产业基础设施完善，为后续产业升级奠定基础，但因项目未完全运营，对当地经济增长的直接拉动作用尚未充分显现。

社会效益：项目建设过程中创造了部分临时就业岗位，但未达到预期就业带动效果；对居民收入水平的提升作用有限。

生态效益：河道沿岸修复、沿区环境整治等工程已启动，初步改善了项目周边生态环境，但整体生态效益需待工程完工后进一步体现。

可持续影响：项目建成后将长期支撑霞山区生蚝产业融合发展，提升区域渔业竞争力，可持续发展潜力较大。

3. 满意度指标完成情况：通过对项目周边居民、相关水产企业（如新湖水产）的调查，满意度约为 80%。居民对环境整治效果表示认可，企业对海水引用系统通水表示满意。

五、主要经验、存在的问题和偏离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

（一）主要经验

1. 建立了高效的工作推进机制：霞山区农业农村局作为主管部门，成立蚝都专班，实行“执行副组长一周一调度，专班一周一复盘”和“任务项目化、项目清单化、清单责任化”攻坚机制，累计召开各类会议 24 次，有效协调解决项目推进中的部分问题。

2. 形成部门协同合作模式：推动霞发集团成立蚝都建设小组，建立区蚝都专班与霞发蚝都小组“一对一”工作机制，草拟相关工作办法与协调机制，提升了项目建设的协同效率。

3. 规范资产与资金管理：实施单位严格按照要求对已形成资产

进行登记管理，主管部门加强专项债券资金使用监督，确保资金使用合规。

（二）存在的问题

1. 石头村土地在 2025 年 7 月才完成租赁，致使污水处理站及海水净化站施工受阻，工程进度与资金支出受影响；

2. 因项目控规及修建性详细规划编制工作尚未完成，导致工程规划许可、施工许可手续无法按法定流程办理；项目目前处于无证施工状态，存在安全隐患与合规风险。

（三）偏离原因分析

1. 外部协调难度大：石头村土地租赁涉及村民利益协调，谈判周期较长，导致施工面无法及时提供；

2. 收益实现条件未成熟：项目整体未进入运营阶段，已完工的海水引用系统因配套净化设备未建设完成，无法正常开展商业化供水，导致收益无法实现。

六、改进意见

1. 推进配套工程建设，实现收益落地：加快海水引用系统配套净化设备建设，缩短试运营周期，尽快开展商业化供水，产生稳定收益；同步推进蚝交易中心、停车位等收益性设施建设，为项目整体运营及还本付息奠定基础。

2. 优化资金管理，提升使用效率：建立专项债券资金使用与工程进度挂钩机制，根据工程推进情况合理安排资金支出计划；实施单位定期向主管部门报送资金使用进度，主管部门加强督促。

2. 强化部门协同，提升工作效率：进一步完善区蚝都专班与

霞发集团蚝都小组的“一对一”协调机制，明确职责分工，简化沟通流程；针对项目推进中的新问题，及时召开专题会议，快速协调解决，避免问题积压。

七、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

（一）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情况

1. 作为项目后续资金申请的重要依据：将自评结果提交财政部门，若后续申请剩余专项债券资金，以此证明项目建设的必要性与可行性，同时说明改进措施，提升资金申请成功率。

2. 指导项目后续管理优化：根据自评发现的问题，调整项目推进计划和资金管理方式，优化工作机制，确保项目按预期完成竣工验收并投入运营。

3. 纳入部门绩效考核：将项目绩效自评结果纳入霞山区农业农村局年度绩效考核内容，考核项目管理团队工作成效，激励相关人员提升工作质量。

（二）绩效自评结果拟公开情况

计划在霞山区政府官方网站的“财政信息绩效评价”专栏公开本项目绩效自评报告（涉及商业秘密的部分除外），接受社会监督，提升项目透明度。